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事宜：關於立法會陳虹議員提出之書面質詢

就立法會於 2019 年 8 月 22 日第 1085/E771/VI/GPAL/2019 號公函轉來，陳虹議員於 2019 年 8 月 16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8 月 23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本辦經徵詢司法警察局、治安警察局、高等教育局、金融管理局及郵電局之意見，現統合回覆如下：

就質詢第一點內容，涉及透過網絡進行的詐騙犯罪，現時可適用澳門《刑法典》第 211 條關於詐騙罪的規定依法打擊，如屬相當巨額或行為人以詐騙為生活方式等情況，可處最高二至十年徒刑。針對近年網絡詐騙犯罪轉趨高度跨境化、組織化和智能化，保安當局除了密切關注其發展態勢，亦主動透過與鄰近地區警方的直接聯絡機制或國際刑警的渠道展開警務協作，與犯罪集團來源地或活躍地的警方聯手進行針對性的打擊。

就質詢第二點內容，因應電話詐騙案件再度在本澳活躍，司法警察局於 2017 年開設“防詐騙查詢熱線”，並與金融管理局、郵電局、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現為高等教育局）正式啟動了“反詐騙聯動機制”，透過政府部門、社團、學校和電訊營運商進行廣泛、全方位的防罪宣傳，持續及時向市民通報新出現的詐騙手法；另一方面，警方與郵電局及電訊營運商舉行會議，商討改善識別詐騙電話來源的措施，並與金融管理局及銀行業界建立直接溝通機制，快速堵截涉案資金；同時也透過與廣東省公安廳建立案件快速通報和追查機制，持續執行緊急止付機制。上述實施的各項措施旨在透過與各權限部門的緊密合作，在電訊營運商及銀行機構的參與下從各個關鍵環節實行攔截和阻斷，以最大限度地避免或減少市民的經濟損失。據統計資料顯示，2018 年本澳的電話詐騙案由 2017 年的 170 宗減少至 125 宗，下降約 26%；2019 年上半年的電話詐騙案亦由 2018 年上半年的 61 宗減少至 36 宗、由此導致的財產損失則由 822 萬澳門元下降至 541 萬澳門元，降幅分別約 41%和 34%。“反詐騙聯動機制”自實施以來已取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得一定成效，司法警察局與郵電局及電訊營運商亦繼續研究如何在現有機制上再優化識別詐騙電話的措施或其他可行方案。

就質詢第三點內容，針對各類新型且在相若時期內高發的網絡詐騙犯罪，司法警察局進行了綜合比對和系統分析，從而制定具針對性及可行的防治策略。例如近年的“網戀詐騙”案件，不論損失金額及侵害性都較為突出，在金融管理局和銀行公會的積極協調下，司法警察局的網戀防罪宣傳單張和貼紙已陸續分發到全澳銀行，此外，於本年6月15日正式推行於匯款環節創設“提示、勸退匯款”的防騙措施，提醒匯款客戶慎防墮入騙局；因應“假援交詐騙”案件自2018年底呈現上升趨勢，司法警察局主動與售賣遊戲點數卡的連鎖便利店探討在售賣環節採取針對性的防罪宣傳措施，並與相關遊戲點數卡開發商的負責人研究在買家激活使用點數卡的操作程序中，加入防騙提示及更安全的保安措施。

警方在加大力度打擊詐騙犯罪的同時亦恆常深入社區，及時向公眾發佈最新防騙資訊，務求從源頭上減少市民上當受騙的機會。為了提高大專院校學生的防騙意識，司法警察局聯同高等教育局向本澳各高等院校開展防騙宣傳工作，自2017年8月起在校內舉辦防騙講座和設置宣傳攤位，參加學生於2017年8月至12月共673人次、2018年共1,170人次、2019年1月至9月共3,180人次。同時警方亦透過家長會、學校電子公告欄以及社交媒體平台等不同渠道宣傳防騙資訊，讓大專學生和家長確切瞭解及掌握防騙策略。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



張玉英

2019年10月11日